公司代码:601901 公司简称:方正证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已实施2024年中期分红,每10股现金分红0.48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95,140,866.96元(含税)。

2024年末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9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232,101,39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488,163,612.72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此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中期和末期现金红利分配总额883,304,479.68元(含税),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0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正证券	60190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岩	谭剑伟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3701-3717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3701-3717
电话	0731-85832367	0731-85832250
传真	0731-85832366	0731-85832366
电子信箱	pub@foundersc.com	pub@foundersc.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我国国民经济展现强大韧性,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稳步推进,证券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建成与金融强国相匹配的高质量资本市场为锚,深化强监管、防风险、促高质量发展主线。5月证监会修订发布《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要求上市证券公司,以更鲜明的人民立场、更先进的发展理念、更严格的合规风控,切实担负起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领头羊"和"排头兵"作用。9月证监会和中央金融办联合印发《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的指导意见》,培育壮大耐心资本,努力提振资本市场。围绕新"国九条"的一系列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了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有助于推动证券行业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于国家经济转型升级,为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证券市场保持平稳运行,9月下旬以来市场活跃度攀升。全年A股成交额257.69万亿元,同比增长21.04%,沪深两市日均股票成交额10,528.33亿元,同比增长20.06%,市场交易活跃度显著提升;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全年涨幅分别为12.67%、9.34%、13.23%。截至2024年12月末,两融余额1.86万亿元,同比提升12.94%。2024年公募基金发行11,867.12亿份,同比增长4.70%,其中股票型基金发行2,584.63亿份,同比增长81.98%;混合型基金发行654.25亿份,同比减少55.17%。截至2024年12月末,开放式股票型基金存续规模44,527.83亿元,同比增长57.11%,混合型基金存续规模35,094.72亿元,同比下降11.23%。(数据来源:WIND)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从事的业务为财富管理、投资与交易、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研究服务等相关金融服务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通过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向客户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两融、投资顾问、资产配置、金融产品销售、财富保值增值规划、股票质押、期权经纪等服务,并为机构客户提供交易系统、产品代销、资金引荐、场外衍生品、投研服务、期货IB等一揽子服务。

投资与交易业务:运用自有资金开展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权益类证券投资、FOF投资及另类股权投资,赚取方向性投资收益;并向机构客户提供金融市场的销售交易、投资顾问、大宗经纪、交易所买卖基金及衍生品等金融工具的发行、做市服务。

资产管理业务:作为资产管理人,接受个人、企业和机构等客户资金委托,依托专业化投资研究平台,为客户创设和提供各类金融产品,满足客户投资需求,主要包括私募股权基金管理、公募基金管理、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及期货资产管理业务等。

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包括股权及债券融资、并购重组、财务顾问、新三板推荐挂牌等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

研究服务业务:为客户提供各种专业化研究咨询服务,并向客户推广和销售证券产品及服务。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55,627,897,461.61	222,441,655,763.08	14.92	181,611,932,43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79,682,391.41	45,239,301,251.60	6.50	43,037,558,363.30
营业收入	7,718,404,055.79	7,118,747,537.93	8.42	7,776,967,80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7,393,645.91	2,152,451,934.07	2.55	2,148,043,35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2,803,507.99	1,863,352,866.74	49.88	2,125,797,97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118,269.43	-8,310,995,618.41	不适用	-5,408,561,344.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	4.88	减少0.16个百分点	5.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6	3.85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6	3.85	0.2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	第二季度(4-6月)	第三季度(7-9月)	第四季度(10-12月)
营业收入	1,984,787,239.23	1,737,523,184.32	1,710,377,777.42	2,285,715,854.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306,322.29	566,810,770.98	614,156,875.66	242,119,67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64,284,012.68	549,389,110.55	614,507,646.30	864,622,73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3,832,416.85	-8,186,452,626.37	19,722,506,174.76	-5,383,102,862.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5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6,7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2,363,237,014	28.7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1,089,704,789	13.24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6,006,956	602,708,864	7.32	0	无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4,515,400	593,050,000	7.20	0	无	0	国有法人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949,900	197,556,999	2.4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39,461,318	1.6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35,775,800	1.6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948,993	85,208,940	1.04	0	无	0	未知
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973,800	84,255,394	1.02	0	质押	4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110,294	71,979,258	0.87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向上述股东书面询证并取得书面回复的情况如下: 1、新方正集团、社保基金会、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确认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简称"香港结算")是以名义持有人的制度持有证券,用于为其结算参与者提供服务,而参与的投资者必须通过一个或多个香港结算参与者,即券商或托管银行(适用于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经香港结算的账户代其持有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由于香港是采取名义持有人制度,有些投资者更是以多层托管的形式持有证券。故此,香港结算无法完全掌握参与香港/沪股通/深股通证券的投资者的相关资料,包括其名字、持股数量、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和是否有一致行动关系及此等投资者有否就本公司股份作出质押、标记、冻结或转融通等安排的资料。 3、根据股东通知及公开信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信达、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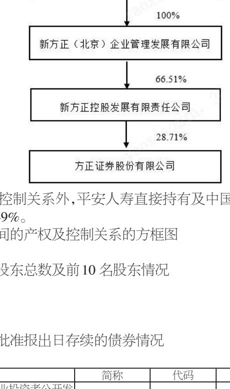

注:除上图列示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外,平安人寿直接持有及中国平安间接持有合计40.63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9%。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方正G1	137787	2025-09-19	10	2.9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方正G3	137967	2025-11-03	13	2.9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方正C1	115142	2026-04-10	12	4.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方正C3	115336	2025-05-11	15	3.6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方正C4	115337	2026-05-11	5	3.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方正G2	115764	2026-08-10	30	3.2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方正G4	115910	2026-09-11	5	3.2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3方正G5	240081	2026-10-23	30	3.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3方正G6	240281	2025-11-20	20	3.1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3方正G7	240385	2025-12-14	20	3.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方正G1	240468	2026-01-15	30	2.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4方正G2	240694	2026-03-11	30	2.5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4方正G3	240897	2026-04-18	20	2.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4方正G4	241029	2027-05-23	15	2.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4方正G5	242000	2027-11-21	20	2.2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24方正G6	242131	2027-12-12	20	2.0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方正G1	242310	2028-01-16	20	1.9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方正G2	242417	2028-02-20	15	2.05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兑付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兑付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足额按时兑付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已足额按时兑付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兑付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74.34	73.44	增加0.9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792,803,507.99	1,863,352,866.74	49.88
EBITDA全部债务比(%)	3.81	4.20	减少0.39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1.83	1.87	-2.1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77.1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07亿元,同比增长2.55%。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2,556.28亿元,同比增长14.92%;净资产489.78亿元,同比增长6.26%。

1.1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是本集团业务布局中的第一动力,包括证券经纪、信用业务、期货经纪、机构业务、代销金融产品等。报告期内,中国A股市场在政策支持和经济稳增长措施的推动下整体呈现上涨态势,在此市场环境下,本集团财富管理业务全面推进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策略,与客户同发展、共成长。

(1)证券经纪业务

服务客户需求,助力客户财富增长。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围绕不同客群的不同业务偏好,制定差异化业务发展策略,为客户提供各有侧重的高效便捷服务。持续迭代小方APP、提供数字化服务,满足零售客户便利、多频的交易需求;扩大业务覆盖,设置专属服务人员,形成差异化、定制化方案,服务高净客户综合业务需求;深度协同本集团内各类资源,精准拆分、整合具体需求,形成专属化方案,满足机构客户一揽子服务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和客户资产继续增长,客户总数超1,640万户,客户资产同比增长14.2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证券经纪业务收入43.13亿元,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31.02亿元,同比增长42.70%,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份额3.09%[1]。

[1]公司初步测算所得。

加大金融科技赋能,提升客户优质体验,小方APP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公司搭建数字化经营赋能体系,形成数据化需求洞察体系、业务服务精准匹配、商机策略模型赋能三位一体的战略部署;横向上拉通多产品数字化客户经营闭环,纵向上持续优化各产品性能和体验,最终提升服务客户交易全链路闭环能力。小方APP用户月留存率峰值高达90.16%,创历史新高;月活峰值312.33万,较上年月活峰值226.83万,同比增长37.69%;平台上的年业务交易量同比增长37.88%。小方APP凭借数字化投顾服务平台等优势荣获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2)信用业务

优化业务流程,服务核心客户,两融规模及市场份额稳定增长。公司持续升级信用业务相关系统,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提升客户体验;依托专业两融投顾团队,持续丰富产品,提升策略质量,多业务线协同服务两融核心客户;持续做好业务风险管理,加强投资者教育工作,保障业务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两融规模404.03亿元,较上年增加近100亿元;市场份额由年初的1.87%提升至2.17%[2];公司信用账户数量24.05万户,同比增长6.23%。公司信用业务整体风险可控,表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待购回余额8.86亿元,净值2.26亿元。

[2]公司数据与沪深交易所、北交所总体数据计算所得。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业务实现收入24.49亿元。

(3)期货经纪业务

线上线下业务深度融合,新开客户数与客户交易额增长。本集团通过方正中期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报告期内,方正中期期货秉持以客户为中心、以业务为中心、以一线为中心的理念,在稳固线下经纪业务传统优势的同时,大力开拓线上业务,并协同本集团内部期货IB业务;实施资源整合与创新策略,推动线上线下业务深度融合,洞察客户需求,提升客户服务的覆盖度和精准度,陪伴客户成长为成熟交易者。方正中期期货新开客户数量3.63万户,客户成交额达20万亿元,新开客户数量和客户成交额均同比增长近20%。报告期末,方正中期期货客户权益(含现货)177.33亿元,累计日均客户权益205.38亿元。

报告期内,期货经纪业务实现净收入5.60亿元,累计手续费收入行业排名第9[3]。

[3]中国期货业协会相关系统数据。

(4)机构业务

机构经纪业务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机构客户引入资产303.9亿元,机构客户交易份额保持平稳,机构客户产品销售新增规模198.7亿元;协同机构投顾业务新增规模200.98亿元,同比增长342.67%。

协同类业务迅速增长。报告期内,分支机构新增储备投行债券项目56单,同比增长55.56%;分支机构协同投行承揽项目收入同比增长167.61%;完成撮合、自营投资等各类大宗交易130笔,成交金额达10.4亿元。

(5)代销金融产品

精选品牌产品,助力客户财富增值。报告期内,公司在净值型固收、ETF等多产品线取得突破:结合债市研判,加大固收产品供应,开辟稳健理财专区,优化产品展示,受到客户认可,全年净值型固收产品代销规模增长32亿元,同比增长66.70%;加强对ETF配置功能的挖掘,开辟ETF专区,推出"ETF50"品牌,实现机构客户合作突破,ETF保有规模峰值超249亿元,同比增长100%,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精选产品,打造"公募50""私募50"品牌,助力客户财富实现增值。2024年度,公司"私募50"产品平均收益率近20%,"公募50"偏股池平均收益率超10%,偏债池平均收益率超5%,广受客户好评。受益于产品净值修复,公司金融产品保有规模峰值首次突破1,000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代销金融产品实现收入2.21亿元。

1.2投资与交易业务

投资与交易业务是本集团业务布局中的第二动力,包括做市与衍生品业务、固定收益业务、权益投资、另类股权投资。

(1)做市与衍生品业务

基金做市业务持续领先行业。公司基金做市产品数量已连续多年快速增长,领先行业。本报告期内,公司为581只基金提供做市服务,增加市场流动性。在中国证券报"ETF20周年生态圈典型精品案例评选"中,公司荣获"ETF金牛生态圈卓越流动性服务机构"。

现有衍生品业务稳步推进。公司丰富交易策略,构建以客户为核心的场外衍生品业务体系,满足客户的投资和风险管理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收益互换业务新增名义本金54.12亿元;场外期权业务新增名义本金4.70亿元。

方正中期期货的风险管理子公司上海际丰参与24个期货品种及4个期权品种的做市业务,交易量超过787万手,期货做市成交金额3,060.92亿元,场外衍生品名义成交本金46.67亿元,新增开户数同比增长27.72%。截至报告期末,上海际丰累计开展"保险+期货"项目上百个,为众多涉农品种提供近40亿元风险保障,惠及16.3万农户。

(2)固定收益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业务涵盖债券自营投资、债券衍生品投资、销售交易以及机构投顾业务。投资范围涵盖利率债、信用债、可转债、公募Reits、报价回购、国债期货、利率互换。公司报告期内获得碳排放权交易业务资格,并新增落地票据、大宗商品、收益互换等业务。

债券自营投资收益增长。2024年公司抓住债券投资趋势性机会的同时,大力发展非方向性交易,不断迭代升级中性策略,在票息收入提升同时增厚交易性收入,降低风险敞口,收益较上年增长。

债券机构投顾业务居行业前列。债券机构投顾业务积极向产品投顾转型,服务城商行、农商行等中小银行数量超过60家,新增签约投顾规模达到237亿元。报告期内,保有规模峰值突破260亿元,债券机构投顾业务规模跻身行业第一梯队。

中间业务稳定增长。公司通过拓展交易对手与增加债券交易品类,提升定价能力和服务深度。报告期内,债券销售交易业务收入同比增长9.48%。

报价回购业务规模峰值22亿元,参与客户总数超过73.8万户,较上年新增约5万户。

(3)权益投资

扩大投资规模,做好风险防控。公司坚持价值投资,控制回撤风险,取得绝对收益。9月末A股市场一系列政策利好推动指数快速反弹,权益投资业务抓住市场机会,加大A股投资规模,多策略配合,实现较好的绝对收益;增加港股通业务投资规模17.55亿元,重视投资高股息率标的。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股票销售交易业务,规模为30.25亿元。

(4)另类股权投资

本集团通过方正证券投资开展另类股权投资业务。报告期内,方正证券投资一方面继续深耕新能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等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完成股权投资项目6个,投资金额0.69亿元,支持优质的实体企业发展;另一方面,注重存量项目管理,退出9个项目。报告期内,方正证券投资的5个投资项目分别在科创板、创业板、北交所实现IPO。截至报告期末,方正证券投资存续股权投资项目34个,总投资金额9.16亿元。

1.3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本集团业务布局中的第三动力,包括公募基金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管理、期货资产管理等业务。

(1)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规模稳定增长。本集团通过方正富邦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方正富邦基金致力于成为产品特色鲜明、风格谱系均衡的成长型公募基金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方正富邦基金已创设并管理48只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其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10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只、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16只、货币市场基金2只;管理基金份额789.08亿份,同比增加168.70亿份,增幅27.19%;管理公募基金资产规模808.61亿元,同比增加196.94亿元,增幅32.20%。根据海通证券研究所金融产品研究中心的业绩评价,2024年方正富邦基金固定收益类产品平均收益率5.50%,行业排名27/177。

(2)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保持资产规模平稳,收入小幅增长。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丰富产品,全面布局固定收益类、权益类、FOF类、衍生品类产品,完成48只资产管理产品(不含ABS)创设;稳妥推进大集合产品到期终止事项,深度推进主动管理业务转型,着重提升私募主动管理规模;拓宽合作渠道,新增11家合作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受托管理的资产份额规模为552.02亿。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实现净收入1.98亿元,同比增加19.42%。

(3)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本集团通过方正和生投资开展私募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业务。报告期内,方正和生投资设立重庆和生瑞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规模2.00亿元;持续"四个面向"的投资方向,向大科技、大健康领域投资14个项目,投资金额合计6.84亿元;2个投资项目分别在港股上市、新三板挂牌,另有2个项目递交上市或挂牌申请并获得受理;退出10个项目,项目综合收益良好。

截至报告期末,方正和生投资累计投资180个项目,投资金额98.06亿元;管理存续私募基金18只,基金认缴规模165亿元,兼备中早期基金和成长期基金。方正和生投资独特的投资管理风格获得行业认可,已连续两年上榜清科私募股权50强,并荣获"清科2024年中国航空航天领域投资机构20强""投中2023年度中国最佳私募股权投资机构TOP100""投中2023年度中国最佳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TOP10"等多项荣誉。

(4)期货资产管理业务

方正中期期货为客户提供期货及其他金融衍生产品的投资管理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方正中期期货受托资产规模20.15亿元,其中自主管理产品规模5.59亿元,占总管理规模的27.76%;机构客户占比75.65%,个人客户占比24.35%。

1.4投资银行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是本集团业务布局中的第三动力,由方正承销保荐开展,包括债券融资、股权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等业务。报告期内,方正承销保荐积极发挥资本市场融资中介功能,优化内部管理,债券业务实现提升。

公司债承销规模和债券业务收入提升。方正承销保荐在报告期内承销公司债、企业债、非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等各类债券310亿元,其中,公司债133亿元,同比增长约30%;参与地方政府债分销103只,为全国11个省市及自治区政府募集资金逾64亿元。报告期内,方正承销保荐债券业务实现收入1.37亿元,同比增长34.31%。

积极储备股权项目,探索新业务。方正承销保荐在报告期内完成过会待注册创业板IPO项目1单,新三板挂牌项目3单,在审北交所IPO项目1单;新三板持续督导企业66家,包含创新层15家、基础层51家。在推进现有项目同时,方正承销保荐积极做好新项目培育储备,探索并购撮合业务等新业务增长点。

1.5研究服务业务

研究服务业务是本集团业务布局中的第三动力,致力于以专业的研究品质助力公司成长、客户成长,成为值得客户持续信赖的大型卖方研究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研究体系和管理机制,增强对内服务,坚持深度研究,为公募基金、保险、银行理财子公司、私募基金等提供系统化、专业化的研究和咨询服务。公司全年对外发布研究报告逾4,700篇,同比增长约30%,开展路演、调研、培训等各类研究服务累计23,000余次,同比增加约40%。

公司研究所在多项外部评选中获奖,在"证券时报·新财富杂志2024年度最佳分析师"中获评"进步最快研究机构"第一名,在"《证券市场周刊》第十八届卖方分析师水晶球奖"中获评"进步最快研究机构"第二名,在"第六届新浪财经金麒麟最佳分析师"中获评"最具潜力研究机构",在"第十二届Wind金牌分析师"中获评"进步最快研究机构"等。

1.6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碳排放权交易业务资格。参与碳排放交易将为公司提供更多的业务创新机会,有助于丰富公司绿色金融模式,为实体经济提供更多低碳转型解决方案,提高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度和广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相关业务正在筹备中。

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互换便利业务资格,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于指定交易场所开展互换便利相关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上海票据交易所的票据交易,交易只限于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将票据交易纳入公司信用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体系,目前业务运营平稳。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0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现场加视频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补充通知和会议资料分别于2025年3月18日、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施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施华先生视频参会,何亚刚先生、宋洪军先生、张忠民女士、张路先生、曹诗男女士、林钟高先生、柯荣富先生现场参会),李岩先生委托何亚刚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3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执行委员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共确认减值损失35,107.17万元。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关联交易内部专项审计报告》

《2024年度关联交易内部专项审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薪酬及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执行委员会设置分支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执行委员会决定设置分支机构事宜,包括:

1、根据证券市场需求和公司经营发展战略等实际情况,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分支机构的新设、撤销、合并、变更等事项;

2、负责办理设置分支机构的具体事宜;

3、授权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风险控制指标相关情况报告》

《2024年度风险控制指标相关情况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24年度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与网络安全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了《2024年下半年大集合产品关联交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并预计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施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董事会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合规有效,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职责,审计行为规范有序,按时完成了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此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认可,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25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自营业务投资额度如下:

1、2025年公司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自营投资总规模不超过净资本的70%;

2、2025年度公司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规模不超过净资本的400%;

3、授权执行委员会并同意执行委员会授权证券投资决策委员会在上述投资额度内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具体的业务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6月30日前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0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2025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平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现场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关联交易内部专项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处理的稳健、谨慎,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业务或财务上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确认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并同意在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施华先生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因无法准确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均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4年5月30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预计了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发生的金融服务类、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日常关联交易以实际发生额为准,综合行政类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亿元。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项目	2024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融服务	自有资金存款	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2,304,385.93	0.81%
	第三方存管服务		919.14	
	互相代销金融产品		118.33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919.52	
	其他金融服务类业务		2,672.86	
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	线上拆借、回购及线下收益凭证、两融收益权转让、发行债券等融资业务	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	1.19%
	债券申购代缴款业务、债券撮合业务、银行间市场现券交易等业务		1,835,411.07	
	场外期权、收益互换、利率互换等衍生品交易		343,565.13	
	债券质押式正回购交易		-	
	其他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业务		301,161.42	
综合行政	采购计算机硬件与软件、信息系统、数据信息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	不超过1亿元	70.51	5.02%
	购买保险及健康产品服务		2,460.99	
	支付房屋租赁相关费用		356.33	
	其他综合行政类关联交易		715.84	
总计	-	-	4,792,757.07	-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计算方式:自有资金存款、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不包含衍生品交易类)按照累计发生额计算;衍生品交易类按累计名义本金规模计算;其他关联交易按照实际收入或支出金额计算。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鉴于金融服务类、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的交易事项,需根据市场情况随时随机调整,难以准确预计,公司预计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项目	预计与关联人发生金额	本年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金融服务	自有资金存款	难以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不超过20%	264,423.09	2,309,015.78	0.81%
	第三方存管服务					
	互相代销金融产品					
	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其他金融服务类业务					
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	线上拆借、回购及线下收益凭证、两融收益权转让、发行债券等融资业务	难以准确预计,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不超过20%	276,213.97	2,480,137.62	1.19%
	债券申购代缴款业务、债券撮合业务、银行间市场现券交易等业务					
	场外期权、收益互换、利率互换等衍生品交易					
	债券质押式正回购交易					
	其他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业务					
综合行政	采购计算机硬件与软件、信息系统、数据信息服务及技术咨询服务	不超过1亿元	不超过10%	244.71	3,603.67	5.02%
	购买保险及健康产品服务					
	支付房屋租赁相关费用					
	其他综合行政类关联交易					

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计算方式:自有资金存款、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不包含衍生品交易类)按照累计发生额计算;衍生品交易类按累计名义本金规模计算;其他关联交易按照实际收入或支出金额计算。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2025年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为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即除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以外,中国平安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中国平安的主要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00012316L

成立日期:1988年3月21日

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47、48、109、110、111、112层

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注册资本:182.10亿元

主营业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

根据公开披露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平安总资产为129,578.2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9,286.00亿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289.2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66.07亿元。中国平安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前期和公司的同类关联交易均已正常执行。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新方正控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方正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平安通过新方正集团间接控制公司。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种类

日常关联交易种类包括金融服务类、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以及综合行政类。

(二)定价原则

1.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原则。交易各方在独立、平等基础上,按照商业原则,选用公允合理定价方法,实现交易公平、价格公允。

2.公司关联交易定价除国家定价外,主要定价方法包括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交易净利润法、成本加成法和其他符合独立交易原则的方法。交易双方根据不同关联交易类型并综合考虑各类定价方法的实操性确定定价方法。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金融服务类、证券及金融产品和交易类日常关联交易,有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拓宽融资渠道、增强流动性,并丰富产品线,为客户提供更多财富管理选择。公司与关联人基于互利共赢的原则合作,交易定价遵循既定规则,不会损害股东权益。

(二)公司通过关联人采购计算机软硬件、数据信息及保险服务等,能够高效满足日常办公需求,降低交易成本并提升工作效率。

(三)日常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业务比例小,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续聘安永华明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4年末拥有合伙人251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4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00人。安永华明2023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59.5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55.8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4.38亿元。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37家,收费总额9.05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本公司A股金融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宋雪强先生,于200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自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3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为金融业。

第二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燕女士,于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自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2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为金融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小东先生,于199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自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5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为金融业。

2.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不超过282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21万元。以上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数、日数和每个工作人员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安永华明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9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6,103,786,814.9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9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232,101,39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不超过488,163,612.72元(含税)。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4年中期和末期现金分红金额合计883,304,479.6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02%。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信息如下: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83,304,479.68	189,338,332.09	98,785,216.74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7,393,645.91	2,152,451,934.07	2,148,043,358.6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6,103,786,814.9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71,428,028.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169,296,312.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71,428,028.5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54.0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票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同意本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期发展和股东回报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5-01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末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具体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概况

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全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35,107.17万元,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减值损失
融出资金	13,692.26
应收款项	-313.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61.63
其他债权投资	426.01
其他应收款	3,848.99
其他金融资产	1,380.82
信用减值损失小计	35,095.78
固定资产	11.39
减值损失合计	35,107.17

二、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一)融出资金

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净计提13,692.26万元,主要为公司为两融业务前瞻性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

(二)应收款项

采用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净转回313.93万元。

(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采用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净计提16,061.63万元,主要为公司对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计提的减值损失。

(四)其他债权投资

采用单项或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净计提426.01万元,主要为公司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自营债券计提的减值损失。

(五)其他应收款

采用单项及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净计提3,848.99万元。

(六)其他金融资产

采用单项及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2024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净计提1,380.82万元,主要为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已经逾期的利息计提的减值损失。

三、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共确认减值损失35,107.17万元,减少2024年度净利润27,316.72万元。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